

**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7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盛丰主持,应出席本次会议监事3人,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监事2人,监事杨晒汝先生因公未能出席会议,委托监事会主席吴盛丰代为出席、行使表决权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经过与会监事的认真讨论,投票表决,形成如下决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监事会主席吴盛丰先生根据公司监事会2016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《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拓斯达: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,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表决结果: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0票回避表决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。

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了“信会师报字[2017]第【ZI10467】号”《审计报告》。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 433,085,305.72 元，比去年同期增长 43.30%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,574,103.44 元，比上年度增长了 24.43%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,373,378.24 元，比上年度增长 165.94%；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资产 574,246,394.47 万元，比上年度增长 33.99%；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36,862,369.96 元，比上年度增长 12.69%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 2016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》。

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监事会同意公司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42,687.68 元，核销坏账 1,607,132.68 元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事项，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不涉及公司关联单位和关联人。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，公司独立监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拓斯达：关于计提 2016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公告》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。
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过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“信会师报字[2017]第 ZI10467 号”《审计报告》，该报告已由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核，并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拓斯达：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0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则的要求，公司根据 2016 年度的经营业绩编制了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公司管理层按照相关规定对2016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了相关的认定，并编写了《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16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编号“信会师报字[2017]第ZI10469号”的《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拓斯达：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0票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17-2019年）的议案》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并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、经营发展规划、股东回报等因素，公司制定了《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17-2019年）》。

本规划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3]43号）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2]37号）的相关规定，上述规划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并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注重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，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拓斯达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17-2019年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0票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，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119,783,294.90元，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140,968,684.20元，盈余公积21,762,563.86元。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18,403,699.90元，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140,968,684.20元，盈余公积21,762,563.86元。

根据证监会相关指导精神和公司制定的《章程》、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文件，公司充分考虑未来资金安排和正常经营需求，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：

以总股本72,467,827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4,493,565.40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；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，共计转增57,974,262股。本次转增后，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30,442,089股。若监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与会成员一致认为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，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4 月 24 日